

要报料,要求助,要投诉,要查询,要代办,要聊天,请拨28111111

# 妈妈离家出走 爸爸外出打工 凌晨 五岁的脑瘫儿被扔在派出所门口

昨天凌晨12时许,湖滨派出所民警小崔夜巡时,在派出所门口北侧花坛边,发现了一个小男孩。小男孩身穿粉红色汗衫,外裹一条花色毛毯,哭得很伤心。

小崔担心孩子生病了,便连忙叫来一辆120急救车,把他送到市三医院,经检查,小男孩被确诊为脑瘫疾病,目前暂无生命危险。

□时报记者 丁丹青 通讯员 李尚军 文 时报记者 孙亚林 摄

## 一封信交了他的身世

小崔说,发现小男孩的时候,他身边有一个黑色的双肩包,包裹着一封没有署名的书信,10几包饼干和几套换洗的衣服。信上说,小男孩出生于2003年8月13日,患有脑瘫。为了给他治病,家里已欠下8万多元的债务。男孩的妈妈受了刺激,离家出走已三年,爸爸外出打工挣钱还债,他则留在家中由奶奶照顾。

但是,年迈的奶奶没有能力给孙子治病。昨天凌晨,奶奶写下这封信后,就把孙子带到湖滨派出所北侧的花坛边上,希望有好心人救救苦命的孙子。

从医院回来,民警把孩子暂时安顿在派出所里,搞卫生的阿姨来了,给孩子喂了稀饭。上午10点多,民警小王把孩子送到了杭州市儿童福利院。记者从市福利院了解到,小男孩对眼、没有意识、表情单一,手僵硬无力,双腿呈X型,站起来走路的可能性不大。

目前,福利院的工作人员已给弃婴起了个名字,乐乐,希望他每天都快快乐乐的。

## 律师说法:弃孩不是孤儿

到了福利院的乐乐,现在算是孤儿了吗?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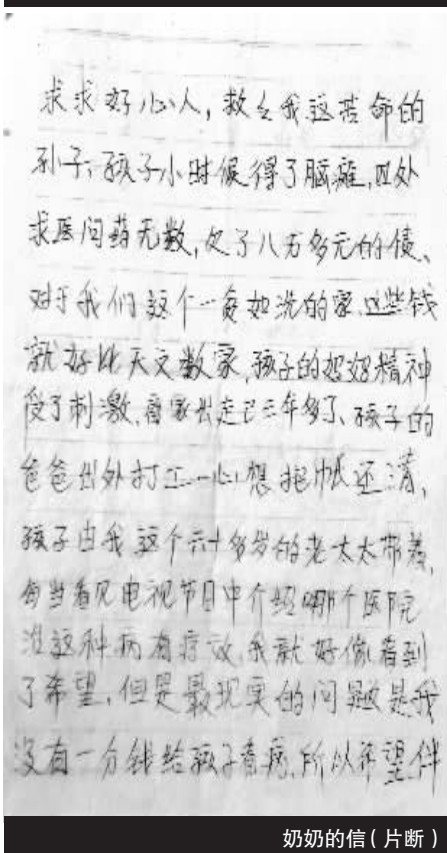
江金道律师事务所吴贤德律师认为,弃孩不是孤儿,他的家人应该勇敢地站出来,承担自己应尽的义务。

所以,如果事态进一步发展,那么乐乐家人的行为有可能会构成遗弃罪。遗弃罪,是指对年幼、患病或者其他没有独立生活能力的人,负有抚养义务而拒绝抚养,情节恶劣的行为。即遗弃行为情节恶劣的,才构成犯罪。所谓情节恶劣,主要是指因遗弃而使被害人重伤、死亡或因生活无着流离失所,走投无路中自杀;在遗弃中又有打骂、虐待被害人的;遗弃者屡教不改的;遗弃动机十分卑鄙的等等。行为人的主要目的在于摆脱应尽的抚养、扶助义务,只要情节恶劣,不在于时间长短。

根据《刑法》第261条的规定,犯本罪的,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。

孩子来到了世上,他(她)就有生命权,受法律保护,父母有义务把他抚养成人,绝不能因为他(她)有病就遗弃他(她)。”吴贤德说,乐乐的父母虽然目前还没有构成遗弃罪,但理应承担道德的谴责。

如果一直找不到乐乐的父母,福利院有义务赡养他。一旦他的父母找到了,那么福利院有权要求其承担抚养义务,必要时还可通过司法途径解决。



奶奶的信(片断)

## “斗牛士”餐厅着火

□实习记者 于佳 见习记者 林丽丽  
时报记者 陈欣 文 林晓莹 摄

时报讯 周大伯昨天中午12点20分致电时报热线28111111:武林路89号起火了,已经去了四辆消防车。

## 明火和浓烟从屋顶蹿出

12:35,记者赶到现场,火势已被消防人员控制。

武林路89号是一幢三层楼房,中间有一个楼梯,楼梯右侧的二三楼是一家“斗牛士”海鲜沙拉店。站得远些眺望,可以看到“斗牛士”三楼的屋顶上有一块凸起,上面铺着一层石棉瓦,多处被烧塌。

记者走到二楼,斗牛士店内漆黑一片,地面上浮满起皮的污水,七八个工作人员拿着拖把,正在埋头清扫。

一名戴着“助理”胸牌的女工作人员拦在门口,不让记者入内,消防人员说起火原因还在调查中,请不要随便进入。”

武林路89号一楼E库服装店的营业员钱小姐说,中午12点13分左右,路上好多人在喊‘着火了’,我冲出去一看,三楼阁楼的东南角有明火,还伴着滚滚浓烟,我赶紧回到店里,关紧店门,差点被浓烟呛到。”不多久,一些黑乎乎的烧焦物,就“劈里啪啦”地往下掉。

下城区行政执法局的工作人员接到电话,也赶到现场维护秩序。到这里快12点30分了,看到30来个人捂住鼻子,从2楼跑下来,有的是客人,有的是服务员,还蛮有秩序的。”

## “斗牛士”员工自救及时

接到火警后,湖滨和西湖两个消防中队,出动7辆消防车,迅速赶到现场。12点40分左右,大火被完全扑灭。

湖滨消防中队一位消防官兵表示,武林路89号附近一带都是木结构的老房子,一旦火势蔓延到周边的房屋,后果将不堪设想。

“大火之所以扑灭得这么快,也因为斗牛士员工自救及时。我们赶到时,餐馆内的客人都已疏散,店内员工正用10个灭火器开展扑灭自救。”

据该消防官兵介绍,“斗牛士”三楼屋顶处,有一间用于存放杂物的小阁楼,起火点就在该阁楼内。听店员说最近三楼正在装修,火灾可能是电焊一类的工具引起的。”

目前,火灾原因还在调查中。



被烧塌的屋顶

## 十八未到潮水猛

9月3日,是农历八月初四,正值天文大潮,不少摄影爱好者来到钱塘江边记录钱江涌潮的宏伟气势,据悉,今年潮水比历年要壮观,但危险性也大于往年,观潮者一定要注意安全,听从沿江管理者的指挥。 时报记者 王志克 摄



## 收费站口 一女子探出车窗喊“救命” 警察来后 车内男子大声说“我放人”

□时报记者 黄君  
通讯员 沈申 王畅 张凤玲 文

时报讯 丈夫欠钱不还,债主就把欠债人妻子给绑了,结果,在高速收费站,被绑的欠债人妻子大呼救命,终于幸运脱险。

## 黑色轿车里有人大呼救命

9月3日上午10点15分,杭州跨海大桥北岸连接线高速嘉兴港区收费站,和往常一样,车辆川流不息,一辆黑色桑塔纳轿车缓缓进入道口,准备上高速公路领卡。突然,车内探出一个中年女子的脑袋,一脸惊

恐的她大喊:救命啊,救命啊”。收费员一听,立刻放下栏杆将车拦住,并向高速交警报了案。

高速交警嘉兴五大队民警立刻赶赴现场。拖车在收费站前一后,将轿车堵死。

女子呼救后,黑色轿车内一直很安静。随着到来的警察越来越多,车内一个男子大声说道:我放人。”

此时,呼救的中年女子跌跌撞撞冲下了车,他们想绑架我丈夫,结果绑架了我。”

## 丈夫欠钱不还 妻子代为受过

据了解,求救的女子姓周,绑架她的两个男子分别姓吴和刘。事情是这样的,周女士的丈夫在绍

兴做生意,与吴某的村子有业务往来,他们之间有一单价值600万的业务款还未结清。吴某村里的人曾多次向周女士的丈夫索要,都未兑现。于是村里决定派吴某和刘某来嘉兴一趟,把周女士“请”过来,跟她老公谈判。

这两个男人思忖:总不能直接上门抢人吧,于是就等候在周女士经常经过的路上,9月3日早上,机会终于来了,她们一见到周女士,便把她绑上了车。

周女士没有反抗,反而镇定地和两个人交谈起来。直到车行至收费站,她见人多车慢,这才呼救。

吴某交代说,绑架行为也是迫不得已,也是一时冲动才出此下策。现在,高速交警将车和人都移交给了当地的西塘桥派出所处理。